

中共摧毀會道門 和極權主義的建立

夏 明

2019 年正逢中國共產黨奪權建政 70 週年。從研究政治秩序和政治治理的角度來看，中共治理已經逐漸成熟定型，或者如習近平所說，前 30 年和後 30 年在他的 10 年任期裏可以互不矛盾、貫串一氣，形成制度自信。從一個百年政黨和 70 年中共治理，我們可以提煉抽象出中共政治秩序和治理的模式。

中共的話語體系是從上層建築、經濟基礎來敘述共產主義體系的。上層建築包括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中共整套政治經濟權力體系的建立當然是一個歷史過程，但 1949 年 10 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直到 1954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一部憲法頒布的五年，卻是建立「新秩序」的最重要和行動最密集的時期。摧毀中華民國體制、建立革命秩序，劃分階級成分，施行農村土地改革，推行城市公私合營，鎮壓反革命，建立戶籍制度、勞教制度、社會管制制度，最後召開人代會，頒布憲法。中國共產黨的政治

和經濟秩序基本確立。在本文中，我要以鎮壓反革命運動中的「鎮壓會道門」為中心點，揭示「鎮壓會道門」作為中共建立意識形態一元化的重要內容，又是如何配合和強化政治和經濟上的一元化集中趨勢的。可以說，沒有對「會道門」的徹底剷除和把道首們從肉體上消滅，就不會有中共全能主義和極權主義的最終確立。

著名秘密社會研究權威蔡少卿指出中國秘密社會有「秘密教門」和「秘密幫會」、「會黨」和「教門」兩大傳統¹。「秘密社會」在中國已有兩千年的歷史，學者通常追溯到東漢時期張陵創立的「五斗米道」。學術界一般把它分為兩個子系統：幫會和教門（「會道門」），二者的區別主要在世俗化和宗教色彩。在秦寶琦的研究中，中國歷史上的「秘密結社」包括「秘密會黨」和「秘密教門」兩大部分，在清末民初，他們分別蛻變而成「黑社會」和「會道門」²。中國學術界的共識是：「會道門，是以傳播宗教為名進行秘密活動的封建性組織的統稱。教門屬於中國民間宗教結社³。會道門作為專門術語出現，並被廣泛使用，是在 20 世紀中期。由於這類組織的名稱中，最後一個字常常是『會』、『道』或『門』，因而各省、市、縣的行政機構在所發布的取締公告中，將其統稱為『會道門』。」⁴換言之，「會道門」概念本身是政府行使政權的產物，而非中國歷史或學術界形成的稱謂概念。在行政部門（有主要是執法的公安部門）看來，「會道門」與正常的宗教（傳統的五教：儒、道、佛、穆、耶）至少有四個區別：無固定組織名稱、活動場所不固定、信仰雜亂不專一、無固定經典⁵。陶成章曾提出「南會北教」之說，亦即天地會、哥老會、青紅幫等主要集中在南方，而白蓮教等主要盛行於北方。蔡少卿也認為相對來說，「北教南會」有一定價值：「秘密教門主要分布在中國北方，華北地區黃河流域特別盛行。秘密會黨主要活躍於中國的南方，天地會在福建、兩廣、湘贛等地特別活躍，哥老會在長江流域各省尤其昌盛。」⁶歐陽恩良在《形異神同：中國秘密社會兩大系統比較研究》中檢驗了這種說法，得出了如下的新結論：自清初至清末，儘管秘密會黨南北皆有，但南

方遠勝於北方。但就教門而言，它既盛於北又盛於南⁷。到了民國時期，教門也是遍布大江南北，典型的是一貫道從北向南的擴張，同善社和先天道從南向全國的擴張。

教門／會道門在民國時期得到了迅猛擴展。根據《中國會道門史料集成》，在 20 世紀，政法界一般認為，中國會道門組織約有三百種（其中包括統一組織的許多變異）；學術界則認為，中國會道門組織至少超過一千種。根據我們的統計，有檔案文獻依據的會道門組織就有 4,542 種。其中，以會命名的有 908 種；以道命名的有 1,061 種；以門命名的有 366 種；以教命名的有 368 種；以堂命名的有 388 種；以壇命名的有 295 種；以社命名的有 152 種；以學命名的有 14 種；以軍命名的有 7 種；以團命名的有 9 種；以院命名的有 16 種；以宮命名的有 19 種；以香命名的有 11 種；以齋命名的有 19 種；以派命名的有 12 種；以閣命名的有 6 種；以天命名的有 6 種；以黨命名的有 5 種；以廟命名的有 4 種；以局命名的有 4 種；以隊命名的有 8 種；其它命名的有 324 種。⁸

在下面文章的正文中，我試圖回答如下幾個主要問題：

1. 在中共建立以後和建政之時，中共與會道門到底是什麼樣的關係？在近 30 年的時間裏，它是如何演變的？為什麼？
2. 為什麼中共奪取政權後要全面鎮壓和消滅會道門？
3. 中共／中共政權又是如何取締、鎮壓和摧毀會道門的？
4. 鎮壓會道門和中共極權主義的建立和形成的典型特徵有何關係？它如何幫助我們認識以後中共對所謂邪教的鎮壓、甚至對官方承認的各大宗教的控制？

如果我們借用一下「分形理論」（theory of fractals），我們通常會看到，自然界一個巨大的造型是由無數不斷重複的、更小的同類造型構成的（例如海螺的「螺旋式上升」）。換一個角度來說，無機和有機的物質世界以及社會有機體都可能展現「分形」的規律，如果我們觀察到一個細小的單元，這個細小單元的特質經常會在更大的規模上重複延展。如果我們

做好一個切片，解剖好一個麻雀，不僅我們可以加深對中共極權主義體系內在秘密的理解，可能我們還可以窺一斑而知全豹，會發現一個模式來概括和透視中共建政 70 年、甚至中共建黨近 100 年的治理體系的總體（the totality of Chinese Communistrule）。從進化生物學的角度來看，如果我們能夠找到中共統治體系的完整基因密碼，比較有效率的做法可能是從中共建政時的第一個五年來尋幽入微，見微知著。本文的最終目的不僅是要揭示中共 70 年統治的總體模式，而且還試圖幫助讀者理解當下中國政治、經濟、意識形態發展的共同邏輯最終構建的一個總邏輯。在本文的結語中，我還會評估當下中國的政治危險不是要回復到「文革」時代，更是要回復到「鎮反」時代。這也許是我這項研究的當下意義。

一、會道門與中共的關係

中共建黨以後的奪權之路和上述眾多的會道門發生過不尋常的關係，根據其關係的發展可以梳理出三個不同的歷史階段來：

第一：從 1921 年中共建立到 1949 年中共建政，共產黨對會道門是既利用，又打擊，可以概括為實用機會主義階段。

第二：從 1950 年到 1953 年，共產黨對所有的會道門一概定為「反動會道門」，開始了全面殘暴鎮壓時期。

第三：從 1954 年至今，中共 / 中共政權對會道門和後來定位為邪教的組織開展了「長期監控、露頭就打」的高壓常態時期。⁹

在第一個實用機會主義階段，中共作為與國民黨競爭對抗的反對黨和在民國憲政下的一個反叛組織，利用了國民黨在國家建設和現代化轉型過程中與會道門的緊張關係，通過滲透和建立統一戰線，把部分會道門變成了反對國民黨 / 國民政府的盟友。正如杜贊琦在他的研究中所揭示的：中國近代以來追求的現代化進程受到「現代—傳統」二分法的影響，「大歷史」和「科學主義」指導的民族國家建設和國家政權強化是以削弱「權

力的文化紐帶」為代價的。民間宗教體系和組織在中國鄉村是這種「權力文化紐帶」最重要的內容。所以，從清朝的維新運動、北洋軍閥的變革和民國時期國民黨的現代化工程都是以傳統的民間宗教體系為敵的。在 1928-1929 年，國民黨掀起了「激烈的反宗教和反迷信運動」¹⁰。1926 年至 1928 年，北伐軍和國民黨取消了同善社，後者不敢公開活動¹¹。這些激進的運動當然離異了國民黨在鄉村的政權支持基礎，削弱了國民黨在農村基層的合法性，加之國家建設帶來的賦稅增加，甚至引發民間教門的激烈反抗（例如紅槍會、大刀會等），製造了民眾與精英、國家和鄉村的隔離。對國民黨政府而言，一些農村地區出現權力真空，許多地方的教門組織成為反叛性的、顛覆性的社會因素。¹² 如果我們注意到國民黨的反宗教迷信運動剛好在國共合作破裂後掀起的，我們就容易理解共產黨儘管也接受了「科學主義」和「線性大歷史觀」，必然會發揮它的「農村戰略」，與教門組織結盟。這種結盟在共產黨的話語體系中有三點合理性：（1）共產黨本身作為一個叛亂組織，當然會自詡為「革命政黨」，而國民黨變成了「反革命」，國民政府也變成了「反動政權」。所有反對「反動政權」的組織因此也獲得了「革命性」，所以自然成為革命群眾的一部分。（2）共產黨指控國民黨是代表地主、資產階級和保守上層的反動政權，它自己依賴的階級基礎必然是工農和底層社會。因為會道門和底層民眾的緊密聯繫，共產黨試圖通過動員和控制會道門組織掌握農工。（3）國共合作破裂後，中共著手創建自己的「工農紅軍」，幫會和會道門都曾經成為共產黨早期武裝的招募對象¹³。儘管共產黨的官方文檔今天並不想強調這一點，我們可以看到許多這樣的例子。

早在 1926 年，北方的紅槍會據說在華北等地就有 80-100 萬之眾，引起中共注意和興趣。中共在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擴大）會議上通過了〈對於紅槍會運動決議案〉，派出大批幹部去組織、教育和整頓紅槍會¹⁴。根據這一決議精神，中國河南省安陽地方黨的領導人深入農民運動，引導紅槍會、天門會直接或間接地接受黨的領導¹⁵。

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後，中共再次策劃對會道門部分組織滲透和利用。「中共對會道門積極進行改造，『變會門為自衛隊、游擊隊』、『變會門為救國會』」¹⁶。1938年，華北幾股紅槍會勢力都被編入八路軍。在安徽，新四軍也爭取做紅槍會的工作，獲得首領的配合和最終接受共產黨建立的抗日聯庄會。¹⁷同年，在山東省夏津縣，中共黨員尹文昌帶領當地黃沙會部分會員起義，經改編加入八路軍獨立營，造成黃沙會的瓦解¹⁸。也在同年，山西省河津縣自衛組織性質的廟道會由張和鑒和胡才子發起。張和鑒是延安抗大畢業生，在抗大學習期間加入中國共產黨，1938年抗大「畢業後被當派往後方，發動組織群眾，開展抗日救亡活動」¹⁹。張和鑒任廟道會的指導員。閻錫山在晉南大肆搜捕共產黨，懷疑廟道會為共產黨操縱的組織，命令縣政府剿除。張和鑒逃往陝西，1949年後任河津縣政府文教科長/局長等職²⁰。1939年，中共蘇北地方工作隊「為加強民族統一戰線工作」，特派共產黨人吉樂山（1949年後任福建省三原縣縣長）回到淮安去爭取、聯絡小刀會的工作²¹。當時小刀會參加的人數有近萬人。吉樂山聯絡各地小刀會成立聯席會議並當選為大隊長，並與「日偽軍」對抗作戰²²。同樣地，「通過對地方武裝，尤其是會道門的爭取，中共在山東的力量得到極大的發展」²³。在江蘇無錫縣，1945年全縣先天道入道者達7萬餘人，中國共產黨曾一度獲得貧苦農民支持，「控制先天道並引導其進行抗日活動」²⁴。

儘管中共在民國時期一直試圖滲透和利用會道門，而國民黨也對會道門採取過嚴厲的取締、鎮壓等措施（包括對一貫道、同善社等全國性的組織），會道門有反共和擁共兩大陣營。但從國共兩黨的意識形態分歧和對傳統/社會的控制手段和態度來看，絕大多數會道門應該更親和國民黨（也是共產黨批判的「保守性」）²⁵。再說，國民黨畢竟算得上是一個執政黨。會道門的實用自保的傾向也會讓它們對政府是遠離或配合的關係。此時共產黨鑑定何種教門是它的敵人時，並非如建政後有更多的意識形態考量，而基本是看是否擋了我的奪權路。概括起來，中共在自己建政前打擊和消

滅的會道門大體屬於五類：

1. 在共產黨根據地和國民黨配合，支持和參與剿匪的會道門。在 30 年代的湖南，同善社與北洋軍閥和國民黨關係很深。1931 年，國民黨陸軍第 12 師師長陶光進主持同善社道務，圍剿紅軍根據地和進攻彭德懷的紅軍；1934 年又組織綠軍、赭軍攻擊賀龍、蕭克率領的紅軍²⁶。同善社成為中共的永久敵人，其地位恐怕僅次於一貫道。

2. 在紅軍長征途中或後來共產黨建立根據地過程中不予方便或合作，甚至有敵意的會道門，如紅槍會、白槍會和小刀會、黃刀會等。比如，1940 年代河南省的封丘活躍著一支白槍會，國民黨河南省長任命其頭目為豫北剿共總指揮，發展出 11,000 多道徒與中共力量作對。1948 年中共冀魯豫軍區以兩個團的兵力對白槍會進行圍剿。第一次圍剿不太成功，接著中共又以四個團的兵力再次進行了一個月的圍剿，直至獲得勝利²⁷。

3. 在共產黨統治的蘇區或紅區反對土改、反對打土豪分田地的會道門。河北無極縣的大刀會的宗旨是「防匪盜、反惡霸、打官兵、抗捐稅、反貪官污吏」。它有抗擊日軍、圍剿土匪之舉，但拒不接受共產黨的領導和教育，拒不解散，也反抗收編，結果在 1938 年 9 月被八路軍解除武裝，首領也被嚴懲²⁸。

4. 在抗日戰爭中和日本人和汪偽政權合作的會道門。如 1942 年在山西省孟縣，中共八路軍帶領部隊兩個團的兵力，堅決打擊和「日偽、漢奸特務勾結」的紅槍會，消滅了 40 餘村的近萬名道徒，搗毀了紅槍會的「文武堂」，擊斃道首多人，並生俘 60 多名大小道首²⁹。

5. 在國民黨的民國時期與國民黨統治精英層緊密聯繫的會道門。集大成者以致让共产党恨之入骨、毫不留情的当属一贯道、同善社、九宫道、先天道。在後面的章節論述分析鎮壓會道門原因和過程時，這些被中共定性為「罪大惡極的反動會道門」還會詳細論及，這裏就不贅述。

從上觀之，中共還是一個叛亂集團時，就已經有著系統的對付會道門的各種實踐。同時，中共在所謂的根據地、中華蘇維埃共和國開始制定、

頒布和執行「法律」，在這些「法律」中明確而突出地創立了「反革命罪」，並配以槍決等重刑。1931 年中共成立了國中之國「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湘贛省蘇區反革命暫行條例〉（1932）、〈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懲治反革命條例〉（1934）、〈陝甘寧邊區抗戰時期懲治漢奸條例〉（1939）、〈山東省懲治戰爭罪犯及漢奸暫行條例〉（1945）等中共的「立法」都把「利用宗教迷信」、「組織宗教會門、迷信團體」反對中共法令、為敵效勞定為「反革命罪」，可以實施最高死刑處決。³⁰

抗戰勝利後，1945 年 12 月，中共蘇皖邊區公安局在〈淮北抗戰階段除奸工作總結〉中還強調：「我們對封建會道門的方針：一貫本着信仰自由的態度，但對溝通敵偽、反動派，反對政府、危害人民利益者，懲治最壞的首領，主要是爭取教育其下屬道徒，瓦解其基礎。」³¹ 但一旦中共開始獲得決定性的軍事勝利、在各地奪取政權，態度立即變得強硬起來。1949 年 1 月 4 日，中共華北人民政府發布〈解散所有會道門封建迷信組織的布告〉，第一條強調，「所有會道門組織，應即立即解散，不得再有任何活動」³²。該布告對會道門進行了明確的定性：「查會道門不僅為封建迷信組織，日常為反動分子操縱利用，以進行各種反革命活動。在過去抗日戰爭中及目前解放戰爭中，都曾發揮破壞作用，例如充當敵探、刺探軍情、散播謠言、煽惑人心，甚至組織武裝暴亂，擾亂社會治安，迭經各地公安機關破獲有案。若任其存在與發展，則對於革命事業與人民利益必將大有損害。」³³ 1949 年 4 月 27 日，中共中央東北局發布〈對一貫道等封建會道門的指示〉，提出了處理會道門的基本方針：「首惡必辦，脅從不問，打擊會道門道首，爭取被騙道徒，瓦解反動組織。」³⁴ 這兩個公告預示中共對會道門直接出擊、發出了最後通牒，中共紅色風暴將敲響會道門的喪鐘，存在了兩千年的會道門系統將面臨前所未有的浩劫。

二、中共取締會道門原因分析

我們已經看到，中共對會道門的鎮壓在 1949 年建政以前都有一段歷史。但本文的重點是研究 1950-1953 年的「鎮壓反革命運動」中對會道門的剷除，這是中共作為一個執政黨掌握國家政權對千年會道門進行的歷史上最大規模、也最徹底的鎮壓。我們需要揭示和解釋這一事件發生的原因。

首先，秘密社會中的會道門不僅具有濃厚的宗教色彩，還具有強烈的政治色彩，或者說具有內在的反叛性，對現存政治秩序來說，是「顛覆性組織」³⁵。中國歷史形成了悠久的壓制會道門的傳統，對民間宗教不屑稱之為宗教，而稱之「淫祠」、「邪教」、「妖術」、「歪門邪道」、「異端宗派」等。這當然和秦始皇以來皇帝自命為天子、專制皇權壟斷了祭天的權力並接納儒道釋為正統有關³⁶。但從近現代而言，可以看到明、清王朝留下的王朝傳統。現代中國的版圖主要是蒙古帝國的遺產，而蒙古帝國和其中的元朝是一個多元宗教共存和繁榮的時代³⁷。但元朝的滅亡和秘密教會起事（主要是白蓮教發起的紅巾軍起義）是有關的。其後建立的明王朝確立了皇帝大權獨攬的中央集權制，自己曾是出家人的明朝開國皇帝朱元璋對儒釋道採取了接納利用的宗教政策；而對秘密宗教（主要是那些試圖稱帝起事的秘密宗教）則取締和鎮壓³⁸。清王朝的宗教信仰包括滿人的薩滿教、藏傳佛教和漢化後採納的正統儒教。民間宗教作為漢民族的一種結社方式，也成為清朝早期「反清復明」和後期「驅逐韃虜、恢復中華」的文化、組織資源。清朝的中興、西方人和其宗教來到東方、社會急劇變遷、王朝衰落及其伴隨的社會大動亂等都促發了民間宗教的興起和繁榮³⁹。康熙、雍正時期並未對民間宗教採取大規模的鎮壓，但乾隆以後面對教門（尤其是白蓮教及其分支）領導的不斷起事，清朝對「邪教」也採取了嚴厲的鎮壓政策，嘉慶時期尤其嚴酷。但隨著反洋教運動的興起，刀會、拳會等武裝教派出現，義和團（作為白蓮教的分支）和洪秀全的拜上帝會（後來建立太平天國）以及各種幫會（天地會、青紅幫、哥老會等）都加劇了清王朝的滅亡⁴⁰。毛澤東作為 20 世紀的朱元璋對明

史厚愛有加（電影《海瑞罷官》引發的風暴可做一個小腳註⁴¹），作為又一位洪秀全，毛對宗教結社和王朝興衰的關係應該有深刻的認識。

正如前面已經提到，國民黨作為一個列寧主義的現代政黨，在民族國家整合和現代化建設過程中，試圖對中國傳統文化進行改造，對會道門也採取了歧視、管控和鎮壓的措施。1923年的《中華民國憲法》規定的公民權利有「尊孔子及信仰宗教之自由」，也有「集會、結社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限制」。但國民黨作為一個奉行列寧主義和「民主集權制」的政黨，其對社團的管控帶上濃厚的工團主義色彩，所以國民黨在1932年10月的〈修正民眾團體組織方案〉規定，「所有團體，均採民主集權制」，組織者「先向當地高級黨部申請許可」，民眾團體配備「指導員」，指導員「接受中國國民黨之指導」，「民眾團體應在黨部指導政府監督之下組織」，等等⁴²。利用這樣的權力，國民黨對部分會道門不予登記，甚至搗毀。一貫道的道首張光壁在1936年到南京傳導遭到國民黨軍警扣押。因為與日本人的合作，1945年國民黨政府宣布禁封一貫道，同年冬，一貫道在南京的崇華總佛堂被國民黨的社會部查封（直到1987年1月21日一貫道才在台灣被國民黨政府承認合法）。一貫道因「犯有叛國通敵罪」，被國民黨下令取締，一度進入「隱道期」⁴³。國共作為中國現代意義上的兩大政黨，早期有意識形態上的親和與政治軍事上的合作。尤其在北伐戰爭中，兩黨都把會道門作為落後傳統的勢力予以清除。這些經歷對共產黨產生影響也不難理解。

總體上說來，會道門是人們對正統社會政治秩序發生異化的產物，他們可能對主流社會或社會某個面向的發展進行抵制，抵制方式可能是自衛型，可能是對抗性的、甚至使用暴力的，也可能是逃遁、避世或隱居型的。我們不難看到許多會道門既反共，也反國民黨。例如吉林省長春市的「儒門聖道」30年代在雙陽一帶活動，當地大地主李家仁是道首。該道認為：「中國之所以這樣亂是因為沒有真主，真主出現就好啦！」「共產黨和國民黨都得完蛋，將來真主出世天下才能太平。」⁴⁴在浙江的一貫道在1949年宣

稱：「一不保蔣，二不保毛，要保真命天子早上朝。」⁴⁵ 在河南的說法是：「中央（指國民黨政府）不行，八路（指共產黨）也不能成功。」⁴⁶ 河南省封丘縣的老母道在 1948 年也說：「國共兩黨都不中了，老母道要治天下」，「三期末劫到來要消滅兩黨」⁴⁷。1944 年福建羅源縣同善社提出「既打倒國民黨，也要反對共產黨」，自己「打天下做皇帝」。⁴⁸ 在湖南新田縣的同善社道首對會眾說：「國民黨快完蛋，共產黨五年半，將來將山歸我們。」⁴⁹ 國民黨在其政權穩定時，可能會對會道門施加更嚴厲的管制，但國民黨在逃離大陸前遭遇到兩次巨大的敵人的挑戰：日本入侵和中共崛起。在應付這兩個危機時，國民黨也和日本人及共產黨一樣展開了控制和支持會道門的政策。在 1949 年，國民黨大勢已去，5 月，福建同善社召開了省「應變會議」，9 月，一貫道、大刀會也制定了「應變計劃」；12 月國民黨特務在四川峨眉山召開了全國會道門首領應變會議，提出了「萬教歸一、武裝會眾、配合國民黨反攻大陸」等策略。大刀會、同善社等組織了「順天保民軍」、「神州保民救國軍」等⁵⁰。同年蔣介石還親自關心在成都成立了「游擊骨幹培訓班」，半年多時間多期培養了 3,000 多骨幹，包括地方官員、警察、地主、會道門頭目、幫會頭子，等等。同年在貴州也舉辦了「反共游擊訓練班」，培養了 1,700 多學員。蔣介石在離開成都對美國記者發表了談話，誓言：「中國人民在青天白日旗幟之下，為獨立自由而戰，絕非暴力所能屈服。吾人現在戰於自由區，戰於匪區，戰於鄉村、城市、學校及工廠。」國民黨還制定了〈關於大陸失陷後組織全國性游擊武裝的應變計劃〉，包括給會道門的安排：「積極吸收和引導、組織過去我所留之各種地方武裝、警察、綠林武裝，等待一切機會，留心一切機會，創造一切機會」，積極主動地進行「靈活的鬥爭」，配合國民黨完成「反共復國」的「大業」。據中共的歷史披露，這些有組織、有計劃潛伏下來的人員包括「武裝土匪 200 萬，特務分子 60 多萬，反動黨團骨幹分子和其他反革命分子 60 多萬。」會道門骨幹主要包括在最後的 60 萬裏⁵¹。國民黨政權的反共安排和反共企圖，對後來中共推行「鎮壓反革命」

有直接的關係。中共官方文獻認定蔣介石「他就是新中國成立後三年大規模反革命暴亂的罪魁」。⁵²

會道門的組織千奇百怪，其成員也是包羅萬象。因為會道門畢竟是游離在正統秩序之外，和「軸心時代」建立的大宗教（各種正教）相對抗，所以「教門文化」和「上層文化」形成了分野，⁵³ 他們吸引的道徒以底層民眾居多，有的甚至以老年婦女為主（例如山西省新絳縣的西華堂多為農村婦女）⁵⁴。西南局公安部在 1953 年 1 月 31 日發布的簡報中透露：貴州安順城內 52 名點傳師中，女性占 2/3。在四川江北線水鎮 57 名壇主以上道首中，婦女也占到 42.1%。其中 49 名道首中，60-80 歲的占 40.8%⁵⁵。但是，中共運用了階級分析的方法，就必須把會道門及其主要成員歸為階級敵人，從而在意識形態上建立打擊會道門的合法性。中共的做法是挑選了十多種全國性的會道門組織作為政治運動宣傳的重點：一貫道、同善社、九宮道、先天道、大乘門、聖賢道、宗教哲學研究社、道德學社、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歸根道、瑤池道、西華堂、真空道、孔孟道。他們被指控為「對社會危害最大」的「反動會道門」。⁵⁶ 中共建政以後，對這些「反動會道門」羅列了下面一系列罪名：（1）與「反動政府」（儘管國民政府是合法政府）勾結，充當反動統治階級的工具。（2）在抗日戰爭期間與日本侵略者和汪偽政權勾結，叛國附逆。（3）進行反共宣傳、破壞革命事業，並組織武裝暴亂。（4）傳播宗教迷信，造謠惑眾，並試圖稱帝復辟變天。（5）詐騙道徒錢財，姦污女道徒。（6）道首大都是怙惡不悛的漢奸、特務、流氓、惡霸地主之流。（7）反對和破壞農村的「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戰爭，支持美帝國主義。（8）利用國際形勢風雲，配合蔣介石的「反攻大陸」計劃從事現行反革命活動⁵⁷。對這八項指控，後面還要討論，這裏主要集中在會道門的「反動剝削階級的人員構成」。濮文起在對白蓮教的社會成分分析中列出了下列幾大類：（1）「農民，特別是無田少地的貧苦僱農、佃農，是白蓮教教徒的主體」。（2）一般勞動群眾，如水手、腳夫、鹽民、工匠、築路工人、小手工業者以及城市貧民

等。（3）僧侶、軍士、遊民。（4）地主紳士。（5）宗室、官僚、軍閥、資本家。（6）少數民族⁵⁸。中共對一貫道的內部人員組成成分採用了三分法：一部分是「特務、反革命分子和地主，是少數人」，另一部分是「一批依靠傳布一貫道為生的迷信職業者」，再一部分是「廣大的抱有神權迷信思想的儒道群眾」。⁵⁹ 在一位具有公安背景的作者列舉的「全國一貫道領導點傳師以上人物簡介」提供的 71 位一貫道領導中，明確有大學文化的只有三人，12 人有私塾教育（包括師尊張光壁和他的兒子張英譽都讀了十年私塾），高中文化兩個，中學 7 個，小學 8 個，明確的文盲三個，半文盲一個，37 人教育不詳，多為商號工廠學徒，也有習武士兵、郎中、小職員等等⁶⁰。如果把這些領導和中共的早期領導相比，一貫道的最高教育水平相當於毛澤東，但沒有達到李大釗、陳獨秀、瞿秋白、周恩來的水準。據中共官方 1952 年對貴州東部雷山縣的同善社 82 名成員的調查：其中有國民黨鄉長 7 名，區長 5 名，局長兩名，保長 7 名，地主分子 20 名，士紳 17 名，共 58 名，占總成員 70.7%，主要首領為國民黨貴州省黨部執行委員⁶¹。這是中共在討論同善社時想強調的統治階級對會道門的控制。即便這個少見的材料，也只是說明同善社吸收了一些低級官員，37 名地主和紳士難以作為定性「反動」的有力支持。我們可以看到，中共在使得鎮壓會道門合理化時，採取了階級劃分法，同時過度誇大了地主和紳士的反動性，並以此來動員農民參與這場政治運動。

「剷除會道門」是作為「鎮壓反革命運動」的一部分，一方面它是配合鎮壓土匪、清除惡霸特務，建立中共的政治秩序，同時也配合「土地改革」、也為後來的「公私合營」開路，幫助建立中共的農村和城市的階級劃分和經濟秩序。它也配合了「抗美援朝」，確立了中共的國際地緣政治選擇。因為有當時的國內、國際、政治、軍事和經濟的現實危機，會道門作出了各種反應，許多是敵視中共或反對中共政策的，這也引發了中共的強力反擊和鎮壓。會道門和中共的大規模直接對抗源於土改。因為華北和東北屬於老解放區，土改進行得最早，在 1947 年即開始。在 1947 年公布

的《中國土地法大綱》「廢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的土地制度，實現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宣布「廢除一切地主的土地所有權，」「廢除一切祠堂、廟宇、寺院、學校機關及團體的所有權」⁶²。不僅會道門的土地被沒收，而會道門基本信奉三教合一、甚至五教合一，宣揚「天地君親師」，勸人行善積德、不造惡業冤孽、因果報應、脫離今生苦海、來生進入極樂世界，所以他們容易和鄉村地主和紳士合作，維護鄉村的保守主義秩序，敵視共產黨領導無地農民及流氓無產階級掀起的農村激進主義路線（共產黨在華北支持僱農、流氓無產者為主體的光蛋會，對抗鄉紳和地主為主導的紅槍會就是一個例子）⁶³。吉林長春在土改時，一貫道把宣傳無神論的中共稱為「紅殺劫」，要農民在鬥爭地主時「不要打人、罵人」，在分田分地時不要接受「不義之財」⁶⁴。土改時 1949 年陝西的會道門對信徒傳達說：「臘月殺窮漢」，「共產黨就是窮漢，共產黨領導窮漢翻身，今年臘月都得殺完。」⁶⁵在山西，1947 年襄汾縣的一貫道就給會眾傳播：「富有富根，窮怨命窮，只要修道，自有天保。」⁶⁶山西的一貫道在清算鬥爭和土改運動中說：「貧富天注定，半點不由人。」「世上的東西沒有白來的，吃四兩還半斤，今世拿了來世還。」「先清算地富，後清算中農，將來還要清算貧農。」「過去有地是福，現在有地是禍。」⁶⁷一貫道在安徽說：「分人家的田地是造孽。第一次改地主，第二次改富農，第三次改中農，最後改貧雇農。」⁶⁸不難理解，中共和會道門的衝突也最早，會道門也最先遭到鎮壓。1948 年 9 月 6 號，中共西北局社會部發出〈關於處理一貫道的指示〉⁶⁹。1949 年 1 月 4 日，華北人民政府發布公告取締封建會道門⁷⁰。1949 年 4 月 27 日，中共中央東北局發出〈對一貫道等封建會道門處理的指示〉⁷¹。正如杜贊奇在他的研究中所歸納的，中國 20 世紀上半葉北方農村的民間宗教有四大類：村莊內的各種自願結社（只是部分村民加入），跨村莊並有縱向等級 / 橫向聯絡的組織（例如白蓮教以及它的各種分支，如在理教、先天道等），和村莊完全吻合的組織（例如以村廟為中心的全村人都參加的自衛公益組織，管理全村的事務，外來人不得加入），以及第二和

第三混合而成的組織（擁有聯防的功能，紅槍會屬於這一類，它的社區和宗教領域重合形成村社的公共領域，形成了地方精英治理村莊的平台）⁷²。因為第四種組織形式使得村務、宗教活動和跨村莊的聯合統一了起來，中共力量進入村莊推動土改、徵收公糧、反對封建迷信團體、普及共產黨意識形態，都會碰到同樣的組織抵抗。例如在安徽，1949年恰遇天災，土改和統購統銷都遇到抵制。皖北天門道道首說：「天不助共產黨，解放後乾旱水災不絕」，鼓動道徒「打八路，搶公糧，度災荒」，還說：「政府搞統購統銷，把糧食都運到蘇聯去了，想要餓死老百姓」⁷³。在浙江，同善社宣揚：「登記土地有罪，菩薩不叫登記」，「我們修行的人可以不交糧」等⁷⁴。在四川，一貫道的道首在開仙佛班裏說：「共產黨來了要普燒普殺，男男女女睡大鋪，吃大鍋飯；女子要弄去慰勞解放軍，老年人、小孩要餓死，妻離子散，父子不親；毛澤東是天魔，穀米要集中了。」⁷⁵在中共會道門歷史文獻裏，我們可以看到成千上萬的所謂「暴亂」或「土匪暴亂」，而且主要是由「一貫道」、「紅槍會」、「同善社」、「大刀會」、「九宮道」、「先天道」等領導，其實就是村莊以會道門為組織資源而動員起來的集體反抗。所以，剷除會道門，並代之以合作社和民兵來控制和治理村莊，就成為中共完全滲透村莊、完成革命的一項重要任務。

中共作為現代意義上的極權主義政黨，和國民黨有同樣的民族主義訴求和現代化導向。在現代國家建設中，外族奴役／入侵成為有效的動員手段。帝國主義也成為中國現代政黨用來動員排外情緒極強的民眾。與帝國主義的關係也被用來鑑定「進步」與「反動」的試金石。北伐戰爭是要驅逐帝國主義列強的干預和他們的代理人北洋軍閥，「抗日戰爭」是要抵禦日本帝國主義的入侵，「抗美援朝」是要抵抗美帝國主義的侵略。中共在成長、壯大和奪取並穩固政權的過程中，都嫻熟地利用了這三個歷史機會。中共把會道門的頭目定為「漢奸」、「特務」，一貫與「帝國主義相勾結」，就是主要指日本侵華和朝鮮戰爭兩個時期。

有意思的是，從明清到民國和共產黨時期，會道門都是作為反叛顛覆

組織被鎮壓的。但日本侵華後卻出現了一個重大轉變：日本入侵滿洲建立的滿洲國和日本全面侵華後，認識到會道門的反叛性和慈善公益功能，決定通過合法登記的方式，把中國的民間宗教作為「文明教化」的重要工具，首先以儒教和佛教整合亞洲文明，宗教的統一幫助亞細亞文明的統一，最後建立「大東亞共榮圈」，實現與西方文明的抗衡。在此思想的指導下，日本在滿洲國和中國內地都實行了對會道門的懷柔、拉攏、扶持、利用政策⁷⁶。從19世紀末，日本就開始對中國的秘密會社進行了廣泛深入的調查，日本侵華戰爭期間，日本軍隊也都制定有具體措施，對「紅槍會」加以利用，「並對歸順的紅槍會進行了極為適當的懷柔指導。」日本軍人是這樣看紅槍會的：「他們之間非常團結，仁義觀念旺盛。如對其採取敵對行動，必招致猛烈反抗。如能有效利用，則會成為皇軍的有力的合作團體。」⁷⁷在日占時期，一貫道支持和維護「東亞和平」、「中日親善」，對它的信徒說：「日軍保護一貫道道徒，只要入了一貫道，日本人就不殺，也不搶東西」⁷⁸。在中國大陸學者邵雍看來，這個時期國民黨對會道門的控制和影響削弱了，共產黨對一些會道門也採取了「爭取與聯合的策略」。

「與此同時，部分會道門組織在日本侵略者的引誘收買下叛國投敵，為虎作倀，成為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⁷⁹同理，抗美援朝時期，已經受到打擊的部分會道門從美國干預可能發展成「第三次世界大戰」看到了新的希望。一貫道宣稱：「民國40年（1951）有大災難，要刮七七四十九天天罡風，天昏地暗，入道方能免災。」又說：「第三次世界大戰起來了，共產黨不行了。」⁸⁰又據中共官史紀錄，當時北方還流傳著一貫道「掏心割蛋抖腸子」和「割蛋割乳頭」的流言，說毛澤東幫助蘇聯用「人蛋配置炸藥做原子彈」，派下便衣部隊「割男人的蛋」。小孩的也割，還割女人的奶頭和子宮⁸¹。對剛奪取政權，腳跟尚未站穩的中共來說，如此謠言，儘管反映了會道門對中共的恐懼而由此產生的恐慌，中共看來當然是投靠帝國主義的行徑，其心可誅。

上述的多項因素（明清和民國傳統、中共與會道門的歷史恩怨、會道

門與日本人和國民黨政權的親近、對中共現行政策的抵抗，例如土改、抗美援朝等）都可以幫助我們解釋為什麼中共要鎮壓會道門。明清和民國也鎮壓過會道門，但打擊的對象基本上是有選擇性的，使用的手段也未走上極端。中共對會道門的鎮壓剷除與以前的任何朝代或政權相比較，至少有兩個重要區別：第一，中共是全面鎮壓會道門。大量的不關心政治、無暴力行為、集中於修身養性成佛成仙的會道門也不例外。第二，中共的鎮壓手段是最為殘酷的，對許多根本無暴力犯罪的宗教信徒大肆屠殺。這一屠殺的殘暴性超過國民黨統治時期的 30 來年，也超過清朝統治的近 300 年。而要解釋中共鎮壓會道門的這一最大特徵，我們就必須引入意識形態分析，來了解中共建立的極權主義體制的本質。

中國研究的文獻強調毛澤東取得政權以後試圖實現兩大緊迫目標：建立一個強大國家主宰的新的政治秩序和迅速恢復並發展經濟。「抗美援朝」、蔣介石乘機試圖「反攻大陸」和國內「反革命分子」的呼應使得毛澤東陷入恐懼喪失政權、面臨反革命復辟的心理狀態。因此，「鎮壓反革命」成為一個必然⁸²。但為什麼會道門會成為鎮壓反革命的一個重點，而且還持續最長？我認為我們可以從宗教和意識形態兩個方面來深化我們的了解。明清並不反對傳統的宗教，但儒家的世俗精神留下了底層社會會道門興起的空間。民國作為一個現代化導向的國家，在基督教的影響下，信仰的多元更加發展，政治的多重危機也給會道門提供了生存的空間。儘管會道門對這三個階段的政權都形成顛覆性的挑戰，但明清還是從正教—邪教的差異來看待會道門，民國也主要是從現代—落後的角度來看會道門。毛澤東領導建立的中國政權信奉唯物論和無神論，所以任何宗教都被看作為毒害人民的鴉片，是反動的而必須被控制直至被消滅的，包括天主教、基督教和佛教⁸³。同時，毛澤東的思想體系又非常重視人的主觀能動性、意識和意志，強調「思想改造」、「整風」、「靈魂革命」和意識形態上的團結統一，具有「先知型的使命」的他不會留下普通老百姓的精神空間給反動勢力⁸⁴。中共清楚地意識到：「反動會道門是中國的『第二大黨』」⁸⁵。其建國手段採用的是「全能

主義」，這就是：「政治權力可以侵入社會的各個領域和私人生活的諸多方面，在原則上它不受法律、思想、道德（包括宗教）的限制。」⁸⁶ 儘管「全能主義」的提出者鄒讜強調的是國家和社會的關係，而且這種關係可以更緊或更鬆，它與「極權主義」的政治制度結構還不一樣，但我們可以看到，全能主義的制度化的結果更自然地會是「極權主義」。用中國自己的話來說，是「不可戰勝的人民國家」、「空前強有力的政府」，「它必然成為中國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唯一能夠得到全國人民的熱烈擁護、唯一能夠真正統一全中國、唯一能夠擔負新中國艱鉅的建設任務的、最廉潔、最有效和最強有力的政府。」⁸⁷ 事實上，這個政權的建設過程受到了蘇聯模式的直接和長期的影響。不僅最早的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受到共產國際的指導，直接以蘇聯體制為模仿對象，而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夕，中共專門派出黨的第二把手劉少奇於 1949 年 6-8 月赴莫斯科取經。蘇聯也派出了高級專家和顧問。11 月公安部也邀請蘇聯專家到公安部幫助工作。同年 12 月 6 日，毛澤東赴莫斯科，直到第二年 2 月 17 日才結束訪問。蘇聯模式的影響反映在極權主義、肅反鎮反、鎮壓地主富農、勞改制度建立、洗腦等⁸⁸。使用毛主義的極權主義可能不會得到一些中國通（包括鄒讜）的認同，但毛的極權主義其實是更具有欺騙色彩而且行使更深入控制的極權主義，因為下列三點原因：第一，毛澤東建立了動員型的體制，利用人民運動來實現自己的政治目標，對一些左翼學者來說，這種「人民性」具有歷史進步意義。第二，毛澤東願意保留最高層的反革命代表人物（從末代皇帝溥儀到上海灘幫會頭目黃金榮），用他的話來說，「我們不殺一個老蔣，但我們殺的是小蔣。」⁸⁹ 這給外界形成了一個與斯大林殺害最著名的敵人截然不同的印象。第三，毛澤東的思想改造、以「全能主義的心態」給人民「洗腦」（「大規模的意識形態上的心智戰爭」）、「做人類靈魂的工程師」成為所有共產主義運動中最徹底也最成功的例子⁹⁰。「洗腦」的重要組成部分是對會道門的剷除和對廣大會道門信徒每一個人的思想完全徹底轉化。而中共極權主義最成功的原因也在於它不僅剷除了會道門，而且還把

對會道門的剷除常態化，並且變成一個思想警察經常使用的手段來剷除和防止意識形態上的異議或反叛組織。如果說，斯大林建立的是官僚主義的極權主義，毛澤東的極權主義具有民粹主義色彩。所以，毛澤東和中共要建立一個什麼樣的新秩序，什麼樣的政權，決定了剷除會道門的重要性和殘酷性。

三、中共消滅會道門的過程和手段

「肅清公開的和隱蔽的反革命殘餘力量」是中共在 1949 年 10 月成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前後的一個重點工作之一。在同一時刻，公安部召開第二次全國公安會議，提出「有計劃、有步驟地解決會道門問題」⁹¹。1950 年 4 月，官方的《時事手冊》發表署名「張林」的長文，「嚴厲取締反動會道門」，指出：「嚴厲取締反動會道門，已成為我們當前鋤奸防特、鎮壓反革命活動的重要一環。」⁹²1950 年 7 月 23 日，政務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發布〈關於鎮壓反革命活動的指示〉，但並未引起各級領導的重視。1950 年 10 月 10 日，中共中央向各級黨委發出了〈關於鎮壓反革命活動的指示〉（又叫「雙十指示」）。隨即 10 月 16 日，公安部召開全國公安高級幹部會議，部署貫徹執行這項「鎮反指示」，「一場以打擊特務、土匪、惡霸和反動會道門頭子為重點的鎮壓反革命運動，在全國展開。」⁹³我們可以說，鎮壓反革命運動的標誌性揭幕是在 1950 年 10 月，當時北京已經開始逮捕一貫道道首的行動。同年 2 月 20 日，《人民日報》發表〈堅決取締一貫道〉的社論，重申「取締一切會道門」，「任何反動會道門的化名組織都是非法的」⁹⁴。同年秋天，上海逮捕九宮道成員，9 名骨幹分子因為試圖謀劃「暴動」被處決⁹⁵。1951 年 1 月，毛澤東把他的主要注意力從「抗美援朝」轉移到「鎮反」工作，它是「毛澤東直接領導進行的」⁹⁶。

鎮壓會道門的過程參考毛澤東對鎮壓反革命的分段，也可以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從「雙十指示」到 1951 年 9 月。1950 年開始登記，1951 年上半年開始群眾運動和專項鬥爭，實施大拘捕、大處決的起點。

第二階段：1951 年 11 月至 1952 年 4 月 30 日。中共指出在鎮反運動中打擊會道門不夠，要把「一切不徹底的地區和一切不徹底的方面都進行徹底」。

第三階段，1952 年 5 月以後到 52 年年底普遍進行徹底。以後「可轉入經常鬥爭時期」⁹⁷。但 1952 年 10 月召開的第五次全國公安會議認為第二階段的鎮反任務存在各地不平衡的情況，決定從 1952 年 12 月 1 日到 1953 年 5 月 31 日六個月時間，完成鎮反的第三階段。而在這個「第三期鎮反」階段工作的主要方面是「全面取締反動會道門的工作」。

所以，儘管中共認為三年全國鎮壓反革命運動在 1952 年年底「勝利結束」，但 1953 年還繼續進行剷除會道門的「補課」工作⁹⁸。1953 年春天中共中央甚至提出，「要把取締反動會道門作為農村社會改革的嚴重一仗」⁹⁹。中南局因此也提出，「把取締反動會道門作為結束農村改革的最後一站」¹⁰⁰。貴州省也提出，「對反革命的最後巢穴——反動會道門，開展全省性的取締工作」¹⁰¹。1953 年 4 月公安部長羅瑞卿在總結第三階段的工作時，指出：「取締會道門，必須要有群眾性的運動，因為不發動群眾，不搞運動，就等於沒有取締。」所以，全國一些地方繼續開展群眾運動，打擊會道門，也出現了槍決會道門骨幹的小高潮（例如湖南、廣東、廣西、四川、貴州等省在 1953 年掀起了各地的處決熱），在許多地方它的規模和聲勢甚至超過 1951 和 1952 兩年¹⁰²。直到 1953 年 9 月，中央政府才正式宣布：「現在鎮壓反革命的鬥爭，作為一個大張旗鼓的群眾性運動來說，在全國範圍內基本上已經結束。」¹⁰³

在第一階段的 1951 年，毛澤東親自坐鎮，指導運動的方向、節拍和力度。是年 1 月 17 日，毛澤東在人民解放軍第 47 軍〈關於鎮壓反革命情況的報告〉作了批示：「在湘西 21 個縣中殺了一批匪首、惡霸、特務，準備在今年由地方再殺一批。」1 月 24 日，毛澤東再次就華東局關於鎮

壓反革命應注意的問題給福建省委的電報中批示：「為了打落敵鎗，伸張民氣，對匪首、慣匪、惡霸及確有證據的重要特務和會道門頭子，應該放手殺幾批。」¹⁰⁴2月20日，中央政府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反革命條例〉，針對「凡以推翻人民民主政權，破壞人民民主事業為目的之各種反革命罪犯」。反革命罪包括「背叛祖國罪、策動叛變罪、持械聚眾叛亂罪、間諜罪、資敵罪、特務罪、利用封建會道門進行反革命活動罪、反革命破壞罪、反革命殺人罪、反革命挑撥與煽惑罪、反革命偷越國境罪、聚眾劫獄罪或暴動越獄罪」等10幾種，根據不同犯罪和情節，可以處以死刑、無期徒刑或有期徒刑，並剝奪政治權利、沒收財產等。2月25日，毛澤東認為城市對反革命鎮壓不夠，再次批示：「各大城市除東北外，鎮壓反革命的工作，一般地說來，還未認真地嚴厲地大規模地實行。從現在起應當開始這樣做，不能再遲了。這些城市主要是北京、天津、青島、上海、南京、廣州、漢口、重慶及各省省城，這是反革命組織的主要巢穴，必須有計劃地布置、偵查和逮捕，在幾個月內大殺幾批罪大有據的反革命分子。」¹⁰⁵3月30日，毛澤東批轉中南局〈關於開展鎮壓反革命宣傳的指示〉時寫道：「對鎮反宣傳不足是普遍的現象」，「很多地方，畏首畏尾，不敢大張旗鼓殺反革命。」在毛澤東這些連續的指令敦促下，大規模殺人開始了，而且還配合了群眾運動和宣傳運動。

1951年1月17日，北京軍管會槍決了五名一貫道道首和一名九宮道道首。3月24日，北京中山公園舉行宣判大會，第二天199名「美蔣特務、慣匪、惡霸及反動會道門頭子」被押赴刑場槍決。5月25日，221名「反革命罪犯」被押赴刑場執行槍決。8月中旬又有237名「反革命」被槍決，包括兩位被指控為美國間諜的外籍人士（而據歷史學家研究，20年後周恩來間接承認這也是莫須有的罪名¹⁰⁶）。在天津，3月31日，軍管會處決193名「反革命罪犯」；六月底，處決28名道首¹⁰⁷；7月10日，又處決277名。4月的西安，200餘名「反革命分子」被槍決。在上海，4月30日，294人被槍決。3月20日在河北易縣有個反革命的「化黨大國」

大佛教組織，據稱是要「為了消滅共產黨，殺害老百姓」，道首等 18 人被槍決¹⁰⁸。5 月的重慶市江北區，34 名道首被處死刑¹⁰⁹。在雲南麗江，4 月 8 日召開萬人處死白蓮教的八名道首、前人、點傳師、壇主等¹¹⁰。山西省陽高縣在 1951 年上半年對 72 名道首判處死刑¹¹¹。1951 年 5 月，內蒙古土默特右郡有 7 名一貫道道首被槍決¹¹²。山東省德州市 1951 年 5 月槍決了 9 名道首。1951 年夏天，山東博興縣鎮壓無為金丹道，指控他們暴亂，處決了 29 人¹¹³。

鎮反在短短的時間裏就從「認識不足，優柔寡斷，行動不力」發展到「殺人過快過多」¹¹⁴。據當時擔任廈門市市長的梁靈光回憶，廈門公安局在「右傾」的批評壓力下上報了 100 人的判刑材料，省委、省政府批下來 24 人被判死刑。梁靈光知道後重新調查糾正，結果只有一人被處決¹¹⁵。面對這樣的激進，毛澤東也不得不潑點冷水來降溫。1951 年 5 月毛澤東批示，從 6 月 1 日起，殺人批准權收回到省級（原來當地法院判處死刑只需經過地委專署首長批准），同時增加「判處死刑緩期執行」（死緩）的使用。在 5 月 10-16 日舉行的第三次全國公安會議作出規定：「關於殺反革命分子的數字，必須控制在一定比例內，農村不應超過人口的 1%，城市一般應低於 1%，0.5% 為適宜。」¹¹⁶ 如果我們細看這個「計劃殺人」，以中國當時 4.3 億（城市 4800 多萬，農村 3.8 億）為基準，農村處決總數不會高於 40 萬，城市不會高於 2 萬五千。但其實這個標準根本沒有得到徹底落實，而且，在喊殺人降速的同時，中共認為會道門還是一個未得徹底清除的薄弱環節。在八月的政務院會議上，羅瑞卿做了〈關於鎮壓反革命工作的報告〉，披露在一大批被處死刑的首惡分子中，匪首 / 慣匪占 44.6%，惡霸占 34.2%，反動會道門頭子 / 反動黨團骨幹占 7.7%，特務 / 地下軍頭占 13.5%¹¹⁷。

羅瑞卿在 1951 年 10 月 1 日的《人民日報》發文〈偉大的鎮壓反革命運動〉，指出反動會道門還沒有徹底摧毀¹¹⁸。所以，加強打擊會道門繼續升級。例如，在山西省平魯縣，1951 年 12 月，17 位道首、反動地主等被

處死。山西省嵐縣 1951 年有 8 名一貫道道首被槍決。河北唐縣 1952 年 2 月就執行 9 名一貫道道首死刑¹¹⁹。在 1952 年 9 月對全國被處死的「反革命」統計中，會道門頭子（主要是一貫道）占到了 20%¹²⁰。

在 1952 年 9 月 29 日，公安部長羅瑞卿在《人民日報》上發表〈三年來鎮壓反革命工作的偉大成就〉一文，總結了三年的鎮反工作，並透露：「全國 80% 左右的反革命分子已受到殺、關、管各種懲處。三年中殲滅土匪 240 餘萬，關押各種反革命分子 120 萬，管制 23 萬，殺掉 71 萬。」¹²¹ 根據上述數字，我們可以推算出，三年鎮反處決的會道門成員至少是在 14 萬人以上。對這一數據，我們還必須意識到，因為有各式的所謂「暴亂」被鎮壓，死亡人數（戰鬥中被擊斃或時候被處決）經常是數以百計，而許多事件其實是會道門領導的反抗，所以在「殲滅土匪 240 餘萬」中，應該包括了不少的會道門道徒（如果以官方認定的槍決的反革命中有 20% 的會道門分子，我們可以設想近 50 萬人的數字。這個數字和槍決的 14 萬左右的相加，正好與中共估算的潛伏下來的反動黨團會道門的 60 萬吻合）。我們也必須看到這個 14 萬的估計並不包括中共 49 年建政前在老解放區就一開始的清除會道門運動，也不包括以後在 1953 年到 1955 年「第二次鎮壓反革命」新增加的數據。例如，吉林省在 1949 年七月處死會道門道首 58 名，在鎮反運動中，再次判處會道門骨幹 153 人死刑¹²²。1953 年 2-3 月，河南五個專區的會道門取締活動殺了 19 名，武漢市槍決了兩名道首¹²³。而根據《中國會道門史料集成》零星的記錄，在 1953 年這一年，上海槍決 65 名會道門分子¹²⁴。湖北五個縣（市）有 11 個道首被處決，湖南 12 個縣（市）有 52 人，廣東五個縣（市）有 15 人，廣西、貴州各兩個縣（市）分別有四人，雲南一個縣處決了 10 人，陝西六個縣（市）處決 21 人，甘肅兩個縣（市）處決了 11 人，江西兩個縣（市）處決了八人。而在這本文件裏，我們可以看到大量的下述說法：「依法嚴懲」、「法辦」、「打擊」、「專政」、「鎮壓」、「依法懲處」、「繩之以法」、來代替「處決」、「槍決」、「極刑」、「死刑」

等，也看到使用「少數」、「一些」、「極個別」、「一批」、甚至「X」或「XX」代替一位數和兩位數。政府統計有意掩蓋真相。江蘇省高郵縣在 1951-1953 年間處決了 77 名會道門道首 / 道徒，但在官方制定的統計表中，細目無法加全和總數吻合，在合計處給出了極度縮水的「17」的人數¹²⁵。但我們也可能意外發現一些濫用死刑的蛛絲馬跡，例如河北涿州（原涿縣）1964 年 8 月的一項統計顯示，中共建政以後，該縣處決了 27 名會道門首領¹²⁶。遼寧省在 1950-1958 年的九年中，處決會道門分子 808 人。1951 年年末遼寧丹東地區處決的非法會道門人數是 77 人¹²⁷。江蘇如皋 1952-1954 年 6 人被判處死刑¹²⁸。安徽省碭山縣從 1949-1954 年共處決 31 名會道門道首¹²⁹。河南省安陽縣在 1970 年做的一項「解放」以來打擊處理各種會道門的統計表透露，槍決的人數是 69 人¹³⁰。

鎮壓會道門還有一個副產品：大規模的自殺。例如在山東沂水專區至 1953 年 1 月發生「反革命」自殺 13 起，其中道首 10 名。在 1953 年反會道門運動中武漢市也有 5 名自殺，10 人逃跑¹³¹。總之，當一個政權在大開殺戒同時又要維持政權的虛偽而掩蓋真相時，我們也許永遠無法知道真相。但正如我在開篇之處提到的「分形理論」的原理，如果中共政權和它的地方政府和官員都生活在同樣的制度環境中、遵循同樣的政治邏輯，他們的行為模式是會有強烈的趨同性和高度的同質性的。任何一個文件、數字的殘片不會是一種例外，而且它們作為在高度控制的新聞審查體制中被釋放出來，正好說明它們的典型意義。從這個角度來說，我們可以運用「社會學的想像力」，從具體孤立的數字和事件看到制度的整體和它們反映出的權力關係和權力本質。我們可以得出結論：中共在建政的第一個五年，對中國民間宗教信仰群體展開了一場大屠殺。「神州處處是法場！」這是中共官方自己的簡單概括¹³²。

四、總結

中國具有悠久的會道門傳統，而這一傳統又蘊含著豐富的反叛精神和帝王野心。毛澤東和他領導和塑造的中國共產黨根植於這種傳統，反映出它們共同的特性：實用性、機會主義、秘密色彩、政治企圖、反理性精神、甚至野蠻殘暴。毛澤東和中共羅列的所有指控「反動會道門」的罪行：落後封建迷信、家長制統治、教主崇拜、陰險殘酷的戒律、被外國勢力操縱利用、稱皇稱帝、對道徒剝削摧殘、騙取錢財、姦污女道徒，等等，今天無一不可以用來起訴中共和它的首領毛澤東。中共對會道門成功的迫害和屠殺，主要是它在毛澤東的領導下能把現代意識形態和政黨方式與現代軍事武器和科學結合起來，建立了具有中國特色的馬克思主義指導的毛主義教門。毛澤東和中共對會道門的仇恨和無情，最核心的原因還在於，他們認識到了自己的組織和思想體系與會道門有同構和二元對立的不可調和的衝突。這種衝突的結果是毛澤東在短時間內就用最殘酷的極刑手段以及長刑、勞改、監視等肉體消滅會道門首領、擊垮會道門成員、剷除會道門組織。這體現了中共極權主義體制的殘酷性：用群眾運動、洗腦的宣傳手段、大規模暴力屠殺的方式消滅一個主要是民間信仰的社會群體。這是中國現代歷史的悲劇。但我們當下總結這段歷史，更重要的是要看到，這種衝突所暴露的中國政治思維的深層癌症，以及由此帶來的國民黨的威權主義的、半開放社會在中國的失敗，兴起的是極權主義的封閉社會。

在《開放社會及其敵人》一書中，卡爾·波普爾批判了極權主義的「宗教裁判理論」：「作為牧羊人的統治者不惜一切代價維護律法，尤其是宗教實踐和理論的僵化，來保護自己的羊群，是一個責任。為了這個責任，即便牧羊人——統治者們不得不殺死那頭狼，而它可能是公認的誠實並品行優良的人，但很不幸的是，他的染病的良心不允許他向權勢者的威脅屈服。」¹³³ 中共在處理與會道門的關係上，至始至終是把自己放在了有宗教裁判權力的絕對真理的地位：是非、對錯、進步與落後、解放與反動、人民與敵人所有非黑即白的二元對立判斷，完全是一中共和中共利益為標準的。即便中共還是中華民國治理下的一個反叛組織之際，它就可以行使司

法外的權力進行「除奸反特」；在它執政後，也可以用會道門與合法民國政府合作作為「反革命罪」來迫害鎮壓，也可以用「破壞民主秩序罪」來暴力清除不認同自己政權或政策的異議組織¹³⁴。

毛澤東和他建立的中共政權對會道門這類信仰團體行使絕對的宗教裁判權，不僅把自己定位為真理的化身，從絕對、全息和原教旨主義的角度信奉和推行他們自封為「科學」的意識形態，而且還用反理性的社會動員和宣傳，通過恐怖和威脅把人民的仇恨、恐懼、無知、嫉妒和偏狹等破壞性的情緒動員起來，在反對會道門運動中得以宣洩。在波普爾看來，這必然走向犯罪。這種犯罪帶來的一個惡果就是否定人的平等，而用階級、人民或敵人、愛國或叛國來把社會分成政治等級。這又構成新的犯罪。在波普爾看來，「因為使得不同的人群有不同的權力成為合理。主人有權力奴役奴隸，某些人有權力把他人作為自己的工具。最終，它會被用來論證謀殺的合理性。」¹³⁵ 即便我們認識到會道門的各種問題，但採用「全能主義」、「極權主義」和「封閉社會」的殘酷手段，這種狹隘、宗教色彩濃厚的終極裁判是否比它試圖解決的問題還邪惡，歷史已經給出了答案。

在總結和頌揚鎮反和剷除會道門的暴力手段時，中共宣傳經常用「神州處處是法場」這句話。中共過去的利用和現在的鎮壓形成了一個對比。上海同善社的道徒在鎮反開始時說：「共產黨從前是收復人心，所以要寬大無邊；現在是採取報復政策，故鎮壓無邊。」¹³⁶ 具有強烈諷刺意味的是，中共作為一個無神論的政黨，視所有宗教為「鴉片」、「毒藥」，一切神職人員本質上屬於「牛鬼蛇神」，它的使命是要把中國從「神州」變為「無神論的天堂」，儘管和所有的同樣努力一樣，「在地球上造就天堂的努力不可避免地營造出地獄」¹³⁷，事實上，中國從「神州」變成了「夜叉國」。中共不僅不受中國古典約法的約束，其明確目標就是要破除舊傳統，而且，中共也不遵守一個開放、民主、自由、多元社會所尊重的基本法則，所以，中國在中共下既無「法場」，也無「道場」，而剩下的是赤裸裸的大規模殺人刑場。「夜叉國處處是刑場」恐怕更為貼切地描述了共

產黨治下，尤其是鎮反期間的中國。

對民間宗教和軸心時代宗教的迫害在中共政權下從未停歇過。今天，中共在習近平的帶領下，又爆發出狂熱的馬列毛原教旨主義的思維模式，對所謂「邪教」（包括了更多的外來宗教門派）和「會道門」也是用了最極端的方式（包括濫用酷刑、死刑和搞群眾運動）來鎮壓。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形勢，以及她面臨的國際形勢和周邊邊陲地帶的挑戰讓中共感到「敵人」無處不在，「鬥爭」無時不有。人們擔心，當下的中國是否有跡象在倒退到「文化大革命」時期。在完成這篇論文後，我的擔心是：「文革」還有底層造反鬥走資派／當權派，而當下的中國是一個教主似的「領袖」在烏托邦理想的激勵下，對持異議和反對他的非暴力的「敵人」開始了以極權國家暴力機器為主體的殘酷鎮壓。所以我們該問，中國是否正在走向「鎮壓反革命」／「鎮壓會道門」時期？

注釋：

¹ 見蔡少卿：《中國秘密社會》，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頁，第8頁；1998年蔡少卿為《中國秘密社會叢書》（江蘇人民出版社）所做的總序。

² 秦寶琦：《中國地下社會》三卷，北京：學苑出版社，2009年，前言。

³ 馬西沙、韓秉方：《中國民間宗教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劉平：《中國秘密宗教史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年。

⁴ 中國會道門史料集成編撰委員會：《中國會道門史料集成：近百年來會道門的組織與分布》（以下簡稱《史料集成》）（上、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前言。

⁵ 李長久主編：《中國公安百科全書》，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9年，

第 787 頁。

⁶ 蔡少卿：《中國秘密社會》，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 年，第 11 頁

⁷ 歐陽恩良：《形異神同：中國秘密社會兩大系統比較研究》，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 年，第 88-93 頁。

⁸ 《史料集成》，上冊，前言。

⁹ 晏樂斌：《會道門內幕》，北京：群眾出版社，1997 年；社會問題研究叢書編輯委員會：《論邪教》，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1 年；社會問題研究叢書編輯委員會：《再論邪教》，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2 年；社會問題研究叢書編輯委員會：《宗教、教派與邪教》，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4 年；孔祥濤：《世界邪教問題與反邪教鬥爭》，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1 年。

¹⁰ Prasenjit Duara,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p. 99; [日]三谷孝：《秘密結社與中國革命》，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 年，第六章「南京政府與破除迷信運動」。

¹¹ 《史料集成》，上冊，第 575-576 頁。

¹² Prasenjit Duara, *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conclusion.

¹³ Elizabeth J. Perry, *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1845-194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梁家貴：〈試論抗戰時期中共對會道門問題的解決〉，載孔祥濤、劉平主編，《我看中國秘密社會》，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2 年，第 241-251 頁；周建超：《秘密社會與中國民主革命》，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2 年。

¹⁴ 濮文起：《中國民間秘密宗教》，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第 134-136 頁；濮文起：《秘密教門：中國民間秘密宗教溯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 年，第 363-372 頁。

¹⁵ 《史料集成》，下冊，第 711 頁。

¹⁶ 同上，第 247 頁。

¹⁷ 濮文起：《秘密教門》，第 370-372 頁。

¹⁸ 《史料集成》，下冊，第 642 頁。

¹⁹ 郭俊紅、張偉新：〈延安抗大畢業證河津露面〉，《山西日報》，2011 年 6 月 3 日。

²⁰ 《史料集成》，上冊，第 190 頁。

²¹ 〈三元縣長吉樂山〉，《三明日報》，2018 年 6 月 21 日，at: https://m.sohu.com/a/237065824_243043/?pvid=000115_3W_a.

²² 《史料集成》，上冊，第 367 頁。

²³ 梁家貴：《試論抗戰時期中共對會道門問題的解決》，第 245 頁。

²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 410 頁。

²⁵ Perry, *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1845-1845*, p. 217。

²⁶ 《史料集成》，下冊，第 806 頁。

²⁷ 《史料集成》，下冊，第 705 頁。

²⁸ 《史料集成》，上冊，第 68 頁。

²⁹ 《史料集成》，上冊，第 171 頁。

³⁰ 張希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史》，北京：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出版社，1998 年，第 450-470 頁。

³¹ 《史料集成》，上冊，第 489-490 頁。

³² 《史料集成》，上冊，第 468-469 頁。

³³ 遲坡主編：《剷除邪教：共和國剷除反動會道門述實》，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年，第 11 頁。

³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 230 頁。

³⁵ Valerie Bunce, *Subversive Institutions: The Design and the destruction of Socialism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1999.

³⁶ 劉平：《文化與叛亂：以清代秘密社會為視角》，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 年；芮傳明：《淫祀與迷信》，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5 年；李昭主編：《邪教、會道門、黑社會》，北京：群眾出版社，2000 年；朱建偉：《中國古代邪教的形態與治理》，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18 年。

³⁷ John Mann, *The Mongol Empire*, London: Transworld, 2014, p. 96; 任宜敏：《中

國佛教史：元代》，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 年，第 9 頁。

³⁸ 馮佐哲、李富華：《中國民間宗教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 年，第 212 頁。

³⁹ 參見：于本源：《清王朝的宗教政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 年。

⁴⁰ 參見：劉平：《中國秘密宗教史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年。

⁴¹ Dennis Bloodworth, *The Messiah and Mandarins: Mao Tsetung and the Ironies of Power*, New York: The Atheneum, 1982, pp. 180-181.

⁴² 吳玉章主編：《社會團體的法律問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 年，第 447-449 頁。

⁴³ 《史料集成》，上冊，第 2-3 頁，第 21 頁；Joseph J. F. Cheng, *I-Kuan Tao*, Bloomington, IN: Author House, 2005, p. 68.

⁴⁴ 《史料集成》，下冊，第 273 頁。

⁴⁵ 《史料集成》，上冊，第 433-435 頁。

⁴⁶ 《史料集成》，下冊，第 740 頁。

⁴⁷ 《史料集成》，下冊，第 707 頁。

⁴⁸ 邵雍：《中國會道門》，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年，第 399 頁。

⁴⁹ 《史料集成》，下冊，第 847 頁。

⁵⁰ 《史料集成》，上冊，第 562 頁。

⁵¹ 白希：《大鎮壓：反革命歸案伏法紀實》，北京：金城出版社，2000 年，第 13-17 頁。

⁵² 同上，第 24 頁。

⁵³ 濮文起：《秘密教門：中國民間秘密宗教溯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 年，第 376 頁。

⁵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 193 頁。

⁵⁵ 公安部一局編印：《取締反動會道門工作歷史資料彙編（1948-1992 年）》，第 136 頁。

⁵⁶ 《史料集成》，上冊，第 1 頁。

⁵⁷ 參見《史料集成》導論，各省和直轄市概論；公安部檔案館編：《狂飆：

建國初期打擊會道門工作檔案選編》，北京：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出版社，2002年，第374-381頁；李健編著：《「反攻大陸」密謀透析》，北京：華文出版社，1996年。

⁵⁸ 濮文起：《中國民間秘密宗教》，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165-175頁。

⁵⁹ 遲坡主編：《剷除邪教：共和國剷除反對會道門述實》，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第17-18頁。

⁶⁰ 陸仲偉：《一貫道內幕》，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01-226頁。

⁶¹ 《史料集成》，下冊，第1069頁。

⁶² 顧海良：《馬克思主義中國化史》，第一卷1919-1949，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年，第486-487頁。

⁶³ Jean Chesneaux, *Peasant Revolts in China: 1840-1949*, New York: W.W. Norton, 1973, pp. 82-85, 142-145; Perry, *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pp. 221-223.

⁶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271頁。

⁶⁵ 《史料集成》，上冊，第155頁。

⁶⁶ 《史料集成》，上冊，第187頁。

⁶⁷ 《史料集成》，上冊，第171頁，第159頁。

⁶⁸ 《史料集成》，上冊，第479頁。

⁶⁹ 《史料集成》，下冊，第1125頁。

⁷⁰ 《史料集成》，上冊，第47頁。

⁷¹ 《史料集成》，上冊，第230頁。西北局、華北局和東北局的公告也可見：遲坡主編：《剷除邪教：共和國剷除反動會道門述實》，北京：中共文獻出版社，1999年，第11-21頁。

⁷² Prasenjit Duara, *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 pp. 119-120.

⁷³ 《史料集成》，上冊，第479頁。

⁷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4,738頁。

⁷⁵ 《史料集成》，下冊，第1,027頁。

⁷⁶ Prasenjit Duara, *Sovereignty and Authenticity: Manchukuo and the East Asian Moder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3, Chapter 3, especially pp. 114-120。

⁷⁷ [日]三谷孝：《秘密結社與中國革命》，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第三章，第44頁。

⁷⁸ 《史料集成》，上冊，第166頁。

⁷⁹ 邵雍：《中國會道門》，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5頁。

⁸⁰ 《史料集成》，上冊，第71頁，。

⁸¹ 《史料集成》，上冊，第77頁，155頁，159頁，163頁，181-182頁，204-205頁；陸仲偉：《一貫道內幕》，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94頁；Jung Chang and Jon Halliday, *Mao: The Unknown Story*, New York: Alfred Knopf, 2005, pp. 325-326。

⁸² 參見：Maurice Meisner, *Mao's China and After, A Histor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86, pp. 76-82.

⁸³ Jung Chang and Jon Halliday, *Mao: The Unknown Story*, 第327頁。

⁸⁴ Maurice Meisner, *Mao's China and After, A Histor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86, pp. 42-43；Dennis Bloodworth, *The Messiah and Mandarins: Mao Tsetung and the Ironies of Power*, New York: The Atheneum, 1982。

⁸⁵ 公安部檔案館編：《狂飆：建國初期打擊會道門工作檔案選編》，北京：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出版社，2002年，第190頁。

⁸⁶ 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年，第222-224頁。

⁸⁷ 張偉瑄、劉五一、蕭星主編：《共和國風雲四十年》（1949-1989，上），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89年，第10-11頁。

⁸⁸ 本書編寫組，《建國以來公安工作大事要覽》（以下簡稱《大事要覽》），北京：群眾出版社，2003年，第5頁；龔先知、金冲及主編：《毛澤東傳》，第30-52頁；遲坡主編：《剷除邪教：共和國剷除反動會道門述實》，第164-166頁；Edward Hunter, *Brainwashing*, New York: Pyramid Book, 1956, p. 188, p. 241。

⁸⁹ Jung Chang and Jon Halliday, *Mao: The Unknown Story*, 第324頁。

⁹⁰ Robert Jay Lifton, *Thought Reform and the Psychology of Totalism: A Study of "Brainwashing" in China*, Chapel Hill: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9 [1961], p. ix; Edward Hunter, *Brainwashing: The True and Terrible Story of the Men Who Endured and Defied the Most Diabolical Red Torture*, p. 41.

⁹¹ 《史料集成》，上冊，第 18 頁。

⁹² 張偉瑄、劉五一、蕭星主編：《共和國風雲四十年》（1949-1989），上，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89 年，第 22-25 頁。

⁹³ 龔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 年，第 192 頁。

⁹⁴ 《大事要覽》，第 18 頁。

⁹⁵ 上海市人民政府公安局編印：《取締反動會道門宣傳參考資料，第三輯》，1953 年，第 4 頁。

⁹⁶ 同上，第 193 頁，201 頁。

⁹⁷ 《大事要覽》，第 39 頁。

⁹⁸ 《大鎮壓》，第 863-864 頁；《大事要覽》，第 51 頁；《史料集成》，上冊，第 341 頁。

⁹⁹ 《史料集成》，下冊，第 729 頁。

¹⁰⁰ 《史料集成》，上冊，第 593 頁。

¹⁰¹ 《史料集成》，下冊，第 1043 頁。

¹⁰² 《史料集成》，下冊，第 725 頁，討論的河南商丘的情況。

¹⁰³ 《大事要覽》，第 59 頁，第 64 頁。

¹⁰⁴ 《大事要覽》，第 21 頁。

¹⁰⁵ 《大事要覽》，第 24 頁。

¹⁰⁶ Jung Chang and Jon Halliday, *Mao: The Unknown Story*, New York: Alfred Knopf, 2005, 第 327 頁。

¹⁰⁷ 《史料集成》，上冊，第 31 頁。

¹⁰⁸ 上述數字來自：《大鎮壓》，第 554，558，574-575，600，604，626，642 等頁。

¹⁰⁹ 《史料集成》，下冊，第 932 頁。

¹¹⁰ 《史料集成》，下冊，第 1100 頁。

¹¹¹ 《史料集成》，上冊，第 160 頁。

¹¹² 《史料集成》，上冊，第 208 頁。

¹¹³ 《史料集成》，下冊，639 頁，681 頁。

¹¹⁴ 《毛澤東傳》，第 192 頁。

¹¹⁵ 《大鎮壓》，第 841-842 頁。

¹¹⁶ 張希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史》，第 364 頁；龔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第 198-199 頁。

¹¹⁷ 《大事要覽》，第 37 頁。

¹¹⁸ 《剷除邪教：共和國剷除反動會道門述實》，第 109-116 頁。

¹¹⁹ 《史料集成》，上冊，第 166 頁，第 199 頁，第 113-114 頁。

¹²⁰ 同注 150，第 336 頁。

¹²¹ 《大鎮壓》，第 861 頁。

¹²² 《史料集成》，上冊，第 267 頁。

¹²³ 公安部一局編印：《取締反動會道門工作歷史資料彙編（1948-1992 年）》，出版日期不詳，第 183 頁。

¹²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 325 頁；《取締反動會道門工作歷史資料彙編（1948-1992 年）》，第 215 頁。

¹²⁵ 《史料集成》，上冊，第 387 頁。

¹²⁶ 《史料集成》，上冊，第 106 頁。

¹²⁷ 《史料集成》，上冊，第 232 頁，第 250 頁。

¹²⁸ 《史料集成》，上冊，第 396 頁。

¹²⁹ 《史料集成》，上冊，第 502 頁。

¹³⁰ 《史料集成》，下冊，第 717 頁。

¹³¹ 《取締反動會道門工作歷史資料彙編（1948-1992 年）》，第 133 頁，第 191 頁。第 119-120 頁也提到中南地區會道門道首自殺情況。

¹³² 《大鎮壓》，第 592 頁。

¹³³ Karl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y, Hegel and Marx*, Vol. 2,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p. 24.

¹³⁴ 《史料集成》，上冊，第 252 頁。

¹³⁵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y*, pp. 234-236.

¹³⁶ 《取締反動會道門宣傳參考資料，第一輯》，第 31 頁。

¹³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y*, p. 237。